



SANGSHU XINJIAN YU SHANGGU WENMING

尚书
新笺与上古文明

钱宗武 杜纯梓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钱宗武 杜纯梓 著

尚书新笺与上古文明



北京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尚书新笺与上古文明 / 钱宗武, 杜纯梓著.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4. 7

ISBN 7-301-07591-X

I. 尚… II. ①钱… ②杜… III. ①中国-古代史-史料-研究-商周时代②尚书-注释 IV. K221.0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61787 号

书 名：尚书新笺与上古文明

著作责任者：钱宗武 杜纯梓 著

责任编辑：胡双宝

标准书号：ISBN 7-301-07591-X/H · 1054

出版发行：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 北京大学校内 100871

网 址：<http://cbs.pku.edu.cn> 电子信箱：zpup@pup.pku.edu.cn

电 话：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2028

排 版 者：兴盛达打字服务社 82715400

印 刷 者：北京飞达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890 毫米×1240 毫米 A5 10.75 印张 310 千字

2004 年 7 月第 1 版 2005 年 2 月第 2 次印刷

定 价：19.00 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翻版必究

目 录

绪论 (1)

虞夏书新笺与上古文明

尧典	(25)
皋陶谟	(47)
禹贡	(64)
甘誓	(82)

商书新笺与上古文明

汤誓	(87)
盘庚	(91)
高宗肜日	(110)
西伯戡黎	(113)
微子	(117)

周书新笺与上古文明

牧誓	(125)
洪范	(132)
金縢	(146)
大诰	(154)
康诰	(163)
酒诰	(175)
梓材	(185)

召诰	(191)
洛诰	(204)
多士	(222)
无逸	(233)
君奭	(244)
多方	(257)
立政	(269)
顾命	(281)
吕刑	(297)
文侯之命	(313)
费誓	(320)
秦誓	(325)
主要参考书目	(332)
跋	(337)

绪 论

在中华民族辉煌的文化宝库中,《尚书》是我国最早的历史文献汇编。《尚书》的第一篇《尧典》,记叙了华夏文明初始阶段尧、舜的历史传说。《尚书》的最后一篇《秦誓》,记叙了春秋时期秦穆公的悔过词。《尚书》上自原始社会末期,下至封建社会初期,横跨整个奴隶社会,记载了这一时期重要的历史人物、历史传说和历史事件,诸如:尧舜禅让、鲧禹治水、太康失国、盘庚迁殷,周公摄政、成康之治,涉及政治、军事、天文、地理、官制、礼仪、刑法等范围广泛的领域,反映了原始社会的解体,奴隶社会的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以及封建社会政治制度、宗法思想、伦理道德、哲学观点逐步形成的历史过程。《尚书》是中国古代社会的一面多棱镜,折射着中国古代文明丰富多彩的不同侧面。

—

《尚书》最早只叫做《书》,春秋战国时期与《诗》对称,西汉时方称为《尚书》。刘熙《释名·释典艺》:“《尚书》,尚,上也,以尧为上,始而书其时事也。”孔安国解释为“上古之书”。大多数学者认为《尚书》书名的含义就是“上古的书”。《荀子·劝学》:“《书》者,政事之纪也。”《史记·太史公自序》:“《书》记先王之事,故长于政。”《尚书》的内容多与政事相关,大部分篇目是上古君王的文告和君臣的谈话记录,小部分篇目或者是专题论文,或者记载了远古的历史传说。

《尚书》的作者是上古的历代史官。我国的史官制度源远流长。甲骨文中有专管贞卜的史官,金文中史官的名称就更多了。文献记载,我国古代设有专门记录君王言行的史官,《礼记·玉藻》称君王“动则左史书之,言则右史书之”。史官记录君王的言行,汇编成册,就成了《春秋》和《尚书》。《汉书·艺文志》说,“君举必书”,“事为《春

秋》，言为《尚书》”。《尚书》记录君王和大臣们的言论和政令。《尚书》在流传过程中，后代学者曾进行过整理，断简残篇和次要篇目曾经经过删改或者重新编纂，相传孔子就整理过《尚书》。

《尚书》的篇目内容是根据朝代编排的，全书共分四部分，依次称为《虞书》、《夏书》、《商书》和《周书》。今存《尚书》共有五十八篇。《虞书》五篇，《夏书》四篇，《商书》十七篇，《周书》三十二篇。《尚书》篇目名称有的取自重大的历史事件，如《高宗肅日》、《西伯戡黎》；有的取自人名，如《益稷》、《太甲》、《盘庚》、《微子》、《君牙》；有的取自物名，如《金縢》、《梓材》；有的取自篇目论述的中心内容，如《禹贡》、《洪范》、《无逸》、《立政》。不少篇名称还包括了称为典、谟、训、诰、誓、命的文献类别，如《尧典》、《大禹谟》、《伊训》、《仲虺之诰》、《甘誓》、《说命》。汉代孔安国的《尚书序》就把《尚书》篇目分为“典、谟、训、诰、誓、命”六种体式，唐代孔颖达分为十种：典、谟、贡、歌、誓、诰、训、命、征、范（见《尧典正义》）。

汉代，《尚书》的传本主要有两个。一是今文本，一是古文本。

今文本《尚书》由伏胜传授。伏胜，史籍上多称为伏生，“生”是古代对有学问人的尊称。《史记·儒林列传》说伏生曾经担任过秦王朝的博士官，他手头有一部《尚书》，秦末楚汉战争期间，兵荒马乱，伏生将《尚书》藏在自家墙壁里。一直到了汉惠帝刘盈取消禁书令，伏生才搜寻藏书，发现已经朽烂了几十篇，只剩下二十八篇。伏生是山东济南人，他就用这二十八篇在齐、鲁间讲授。伏生的《尚书》是秦王朝的官方定本，已根据秦始皇统一文字的诏令用秦的隶书改写过了。汉承秦制，隶书仍然是汉代的日常通用文字，所以这个隶书写定本叫做今文《尚书》。今文《尚书》意思就是当时通用文字书写的《尚书》。又因为这个隶书写定本是伏生传授的，也称为“伏生本”。

《史记·儒林传》记载，汉文帝刘恒发现皇家藏书里没有《尚书》，民间惟一能够讲授《尚书》的伏生又九十多岁了，不能应召入朝，就命令著名学者晁错到伏生家里去，向伏生学习《尚书》。晁错转抄伏生二十八篇带回朝廷，收入皇家书库。后来，朝廷又从民间求得一篇《泰誓》，也编入“伏生本”，王充《论衡·正说》称，“《尚书》二十九篇始定矣”。所以《史记·儒林列传》和《汉书·儒林传》都说伏生本有二

十九篇。这二十九篇今文《尚书》是汉代的官方定本。

《尚书》的另一个本子是古文《尚书》。《汉书·艺文志》记载，汉武帝末年，分封在孔子家乡的鲁恭王刘馀喜欢建造宫室，看中了孔子的宅基。在拆毁孔子故居的墙壁时，发现墙壁中藏了几部先秦典籍，大概是孔子后代为了免于秦火偷偷收藏的。其中有一部先秦古文字体的《尚书》，计四十五篇。孔子的十一世孙孔安国得到了这部《尚书》。孔安国学过今文《尚书》，又懂得古文字。他用伏生的本子对照一读，发现四十五篇中有二十九篇和伏生本基本相同，另外，还多出了十六篇。《尚书》学史上称这多出的十六篇为“逸书”或者“逸篇”，意思是原本失传又发现的书篇。后来，孔安国担任了朝廷的经学博士，就把这十六篇“逸书”连同伏生本基本相同的二十九篇全部献给朝廷，也收入皇室书库。因为这四十五篇《尚书》是用先秦古文字写的，所以叫做古文《尚书》，由于这个本子是从孔子家墙壁发现的，也叫做孔壁本，或壁中本。孔安国相信壁中本是上古原始版本的《尚书》，为推广这个本子，他曾经用隶书精心摹写了与伏胜本基本相同的二十九篇，并作了一些新的解释，在社会上广为流传。

今文《尚书》和古文《尚书》除篇数多少和字体的差异外，并无多大区别。西汉传授伏生今文《尚书》的主要是欧阳高、夏侯胜和夏侯建三家。古人口耳相传，老师讲授，学生笔录，今文《尚书》流传一百多年，刘向用与之相应的二十九篇古文《尚书》对照，仅有七百多字不相同，脱了三简，大约也只失掉六七十个字。两个版本的差异并不算大。今文《尚书》和古文《尚书》虽然内容基本相同，但毕竟是两个不同的版本，来源也不同。学者亦分为两派，相信今文《尚书》的，研究和讲授今文《尚书》，称今文学家；相信古文《尚书》的，研究和讲授古文《尚书》，称古文学家。他们对经文的理解有差别，研究的方法不同，门徒又注重师法家承，逐渐形成《尚书》的今文学派和古文学派。今文《尚书》学派注重阐述微言大义，解说烦琐空疏，并且抱残守缺，死守家法师法。古文《尚书》学派则注重文字训诂，考订典章制度，较受学习者的欢迎。然古文家的解释工作是在宣扬圣道王功的思想指导下进行的，也有不少强经就我的不正确训诂。这些无根之说与今文家的任意发挥、漫无边际，本质上没有多大差别。

西汉今文学家多数在政治上有势力，今文《尚书》长期立于学官，作为国家规定的研究和讲习科目。终汉一代，今文《尚书》一直是官方规定的标准读本。东汉末年，朝廷把立于学官的今文学派各经刻在石碑上作为范本，昭示天下，这就是有名的“汉石经”。“汉石经”是汉灵帝熹平四年开工刻石的，或称“熹平石经”，因仅仅用隶书一种字体书写，又叫做“一体石经”。

西汉古文学家人数较少，古文《尚书》一直没有能够立于学官。刘歆整理皇室典籍，认真阅读和研究了各种古文经，向哀帝建议应该公平地对待古文《尚书》等古文各经，强调古文经的学术价值；他还曾写信责备五经博士为了自己的利禄前途排挤古文学，但他的主张遭到了今文学家们的竭力反对。直至哀帝死后，王莽掌权，由于王莽和刘歆年轻时“俱为黄门郎”，是好朋友，各种古文经很快全部立于学官。王莽垮台后，东汉王朝很快取消了古文学，《尚书》一经仅仅保留欧阳高和大、小夏侯三家今文《尚书》学。但是，古文《尚书》学家已是人多势众，又经过杜林、贾逵等著名学者的相继努力，终于确定了古文《尚书》学在学术界的优势。到了魏文帝曹丕时，古文《尚书》又重新成为官学。魏正始年间，刻为石经，即“魏石经”，或“正始石经”。“正始石经”是用先秦古文字、秦小篆和隶书三种字体书写的，又叫做“三体石经”。

今文、古文《尚书》的纷争，既促进了《尚书》学的发展，也给《尚书》笼罩上一层又一层的迷雾。《尚书》今、古文之争延续到东汉末年的马融和郑玄，出现了新的局面。马融和郑玄都精通今文《尚书》和古文《尚书》，他们都为《尚书》作了注解，马融和郑玄以他们当时的学术地位和广泛的学术影响，基本实现了今、古文《尚书》学的统一。

西晋永嘉五年，发生了“永嘉之乱”，官方藏书遭到严重破坏，今文《尚书》的各种版本全部丧失，“逸书”十六篇也全部丧失。东晋元帝时，豫章内史梅赜向朝廷献出汉代孔安国的《孔传古文尚书》，分为四十六卷，计五十八篇。《孔传古文尚书》有三十三篇内容基本同于伏生传授的今文《尚书》二十八篇，还增多了一二十五篇。增多的二十五篇，后来叫做“晚书”。《孔传古文尚书》出现不久就立于学官，从东晋到隋、唐，大多数学者坚信这就是孔壁本古文《尚书》和汉代孔安国

作的“传”。首先怀疑《孔传古文尚书》的是南宋初年的学者吴棫，他在《书稗传》一书怀疑二十五篇“晚书”。明代梅𬸦《尚书考异》运用分析和比较的研究方法，指出晚书为伪作，取得了空前的学术成就，开辟了有清一代《尚书》辨伪工作的崭新道路。清代的阎若璩在梅𬸦论证的基础上，潜心研究二十多年，著成《古文尚书疏证》，论定《孔传古文尚书》是伪作。至此基本终结了自宋至清旷日持久的《尚书》辨伪工作。《孔传古文尚书》作为伪书基本定案了。

清代和近现代的学者多注重研究《孔传古文尚书》中与“伏生本”相似的篇目。这些篇目通常称为“今文《尚书》二十八篇”。当然，《书序》和“晚书”也有较高的史料价值，《孔传》也有较高的训诂学价值。

二

《尚书》历来号称难读，韩愈曾有“诘屈聱牙”之说，为疏诵其文，历代学者纷纷为之作注，然歧解异说，莫衷一是。业师周秉钧先生有感于斯，博览群书，抉择众说，采先贤之胜义，几尽毕生心血，成《尚书易解》、《白话尚书》和系列《尚书》论文。“于是先儒所称诘屈聱牙号为不易读者，几乎人人可读矣。”^①《〈尚书〉新笺与上古文明》就是在周先生研究的基础上，对今文《尚书》（以下称引略“今文”二字）进行新的解读。

《尚书》研究千百年来重名物训诂，轻语言分析。《〈尚书〉新笺与上古文明》的注解部分试图以全新的研究理念，从语言学的角度全面审视《尚书》的传世文本，以语言要素作为分析研究的单元，用人们熟知的传统笺注形式，从语言学本身的角度切入对《尚书》进行具有现代意义的“新笺”。“新笺”斟酌古今主要传注近百种，择善而从。不仅对难懂的词语、重要的典章制度、历史事件和专有名词详加考辨，注明出处并援引书证，还对《尚书》中一些复杂的语言现象进行了系统的研究。

在对《尚书》中一些复杂的语言现象进行研究的过程中，我们发

^① 杨树达：《尚书易解·序》，岳麓书社，1984，第1页。

现了《尚书》一些重要的语言特点。《尚书》所反映的语言类型时期应该属于上古汉语的后期。这个时期语言的特征是新旧语言形式的急速交替。就语法而言，《尚书》既有见于甲文金文而不见于先秦两汉文献的语法现象和语法形式，又有见于先秦两汉文献而不见于甲文金文的语法现象和语法形式，当然，也有既不见于甲文金文也不见于先秦两汉文献的语法现象和语法形式。《尚书》对于汉语语法史的研究具有重要的理论价值。《〈尚书〉新笺与上古文明》对《尚书》重要的语言现象和语言特点都进行了笺解。

《尚书》中有大量的通假字，而且后代用例很少。《尚书》几乎篇篇都有通假字，甚至一篇有二三十个。开篇《尧典》记叙尧的事迹部分凡 440 字，历代传注以为是通假字的就有 26 个。一般认为通假字与本字是一对一的关系，即一个通假字仅有一个本字，或一个本字只有一个通假字。而《尚书》则有相当数量的通假现象本字与通假字、本义与假借义之间的联系不是单一的，是多样的。主要表现在六个方面。其一，一个本字，有几个通假字。其二，一个通假字可以作几个本字的通假字。其三，本字和通假字双向通假。其四，只用通假字通假义，不用本字本义。其五，既有本字本义，又用通假字通假义。其六，同一字既有本义又有通假义。多样性就是不规则性，不规则性是通假现象的早期形态特征。

一般认为，上古词汇多为具象词汇，譬如甲骨文和金文中的基本词汇大部分是表示具体名物的词汇。而《尚书》是“政事之纪”，主要内容是君王的诰诫誓命以及君臣的谈话记录，表示具体名物的词汇少，而抽象性的词汇多。有的表示政治、刑法、礼教，有的表示伦理纲常、品质道德、哲理物性，有的表示喜怒哀乐的心理活动。语言中抽象词汇越丰富，语言的表达能力越强。《尚书》的多数抽象实词都是词义引申虚化的结果。

《尚书》与实词虚化同步的是虚词系统已基本形成。这不仅表现在介词、副词、连词、助词、叹词这些虚词的大类齐全，还表现在这些虚词包含的小类趋于完备。诸如：《尚书》副词应用范围广泛，可以分为九类：情态副词、关联副词、时间副词、表数副词、程度副词、范围副词、否定副词、语气副词、表敬副词。副词总数凡 153 个，使用频次达

到 1570 次。《尚书》介词数量较之金甲文已增加到 22 个,用来标志名动组合所表达的时间、处所、对象、工具、方法、原因等丰富复杂的语义关系。《尚书》连词已形成了一个较为成熟的系统。这个系统的形成不仅仅是连词的量达到了相当数量,也不仅仅是已具备了连词的本质属性,而且还表现在《尚书》的连词已基本具备了汉语连词的各种语法功能。当然,《尚书》较之后代的虚词系统还有不完善的地方。例如:句末语气助词比较贫乏,后代文献中常见的高频句末语气词“也”还未发现。文言常见的疑问语气助词“邪(耶)”、“与(欤)”也未出现,“乎”、“焉”则很少运用。

单音词过渡为复音词是汉语发展的主要趋势。《尚书》虽以单音词为主,但复音词也有一定数量,特别是附音词和重言词。附音词不仅有名词,也有动词和形容词。重言词不仅有形容词,也有名词和动词。《尚书》附音词的主要形式是前附音节“有”和词干的合构,凡 62 例。一般认为“有+词干”式附音词,仅能作名词。《尚书》的“有十词干”有 56 例是名词,但也有 4 例作动词,《盘庚中》、《牧誓》各 1 例,《康诰》有 2 例。有两例作形容词,分别见于《大诰》和《酒诰》。文言重言词多作形容词,《尚书》重言词有 43 见,形容词 27 见,名词 4 见,动词 12 见。《尚书》重言词的词类分布,既反映了文言重言词形容词多的共性特点,也反映了《尚书》重言词的个性特点,动词性重言词占有一定的比例。

《尚书》中的自称代词并非单复数同形,而是用不同形态的同义词来表达。

《尚书》的自称代词共有六个:“我”、“予”、“朕”、“卬”、“台”、“吾”,《尚书》“我”、“予”、“朕”在格位和单复数表示方面,存在着互补关系。“朕”主要用于领格,表示单数。“我”和“予”主要用于主格,“我”用于主格多表复数,“予”用于主格几乎皆表单数。“我”、“予”在同位语中,“我”多表复数,“予”几乎皆表单数。另外三个低频词“卬”、“台”、“吾”,则与“我、予、朕”存在着语音上的联系,“卬”是“我”的地方变体,“卬”、“我”上古同为疑纽。“台”是“予”的地方变体,“台”、“予”上古同为影纽。“朕”自为一组。“吾”是后人改窜,古本作“鱼”,或即“予”。吾、予、鱼,上古皆为模部字。予,影纽。吾、鱼,疑

组。影、疑喉牙邻韵，例得相通。

《尚书》没有“者”、“也”，这是一种非常特殊的语言现象。《尚书新笺与上古文明》对《尚书》中的特殊的语言现象较为关注，并进一步考释。《尚书》虽没有“者”字，却有类似“者”字结构的语言现象。1. 形容词、动词或动词性词组置于主语或宾语的位置。2. “有”、“无”构成动宾词组作修饰语兼代中心词。3. 否定副词“不”与形容词、动词或者名词组合成修饰语，兼代中心词作宾语。由此可见“者”起初的作用仅仅是把形容词、动词或动词性词组的一般作用和特殊用法区别开来，首先是结构作用。《尚书》无“也”字，“也”的产生是为了离章析句，主要功能是句读标识功能。后世“者”、“也”的产生是为了文言书面语的表达更加明白确切。

《尚书》十个叹词，不仅数量多，表达也十分丰富。或表示呼唤应答，或表示长叹短吁，或喜怒或哀乐，充满了强烈的抒情色彩，惟妙惟肖地表达了人物各种各样的复杂感情。《尚书》的句末语气助词和叹词造成强烈的反差。《尚书》的疑问语气主要运用语气副词和疑问代词来表示，语气副词有“岂、其、乃”等，疑问代词有“何、曷、害、如台、奈何”等。句末疑问语气助词是表达各种疑问语气的重要语法手段，有些语法作用是语气副词和疑问代词不可替代的。《尚书》开始出现句末疑问语气助词。

并列句、连动句和兼语句是《尚书》三种复杂谓语类型，三种类型各有特点。

并列句是由并列短语作谓语的简单句。《尚书》并列句可分 4 个句法类型：动词（动词词组）并列句、形容词并列句、主谓词组并列句和数量结构并列句。四者语例总数的比例为 235 : 18 : 5 : 1。动词（动词词组）并列句的数量远远大于其余三者数量之和，《尚书》并列句谓语主要是动词并列短语和动词词组并列短语。《尚书》谓语及物动词并列短语的结构形式共有 9 种。及物动词并列短语的宾语为同宾语的就有 5 种，约占结构形式总数的三分之二。《尚书》谓语及物动词短语 9 种结构形式共有 135 个语例，宾语为同宾语的就有 93 个语例，占总语例的 69%。及物动词并列短语“(S) + V₁ + V₂ + O”为常见结构形式，凡 77 例，超过总语例的半数。《尚书》语言简古质朴，

“(S) + V₁ + V₂ + O”式反映了这一语言风格。两个动词谓语合一个宾语修辞学称之为“共用”，“共用”使语言表达简约明确。

《尚书》的连动结构谓语以两个动词的组合为大多数，双动词结构称为双连结构，双动词连动句称为双连连动句。三个及三个以上动词构成的连动短语句称为多动词连动句。《尚书》连动句以双动词连动句为主，多动词连动句数量相对较少，二者之比为 121 : 15。多动词连动句以三动词连动句为主，同时也出现多动词带宾语又带补语比较复杂的结构形式。《尚书》连动句的动词并非无机的平行的线性排列，仔细分析每一个动词的语义及动词组配，连动句对动词的选择并非完全任意，对有些动词有限定性，不仅仅限定 V₁，有时对 V₂ 也有限定，当然限定是有条件的。《尚书》连动结构内部的语义联系呈现多样性。动词本身的语义类型对动词间的语义联系有规律。《尚书》连动结构内部的语义联系呈现多样性。动词本身的语义类型对动词间的语义联系有规律。

《尚书》大约有 98 个兼语句，可以分为六种语义类型。《尚书》的六种语义类型兼语句，以频次高低为序：使令义兼语句、使动义兼语句、助引义兼语句、有无义兼语句、任命义兼语句和命名义兼语句。使令义兼语句占一大半，使动义兼语句也有 26 例。所有的使动义兼语句可以转换为使令义兼语句，但使令义兼语句不可能完全转换成使动式兼语句。使令义兼语句较之使动义兼语句，表示使动义语法形式更为严密明确。使令义兼语句的产生应晚于使动义兼语句。《尚书》兼语句的语义类型仍以使令义为主。但助引义兼语句已大量增加，助引义主动词增加到 12 个。另外还新增加任命义兼语句和命名义兼语句，虽然语例很少，但在后代文献语言中却是常见的兼语句语义类型。有无义兼语句西周金文尚未见用例，然而在《尚书》中结构形式已相当丰富，不仅有“有”主动词兼语句和“无”主动词兼语句，还有“惟(有)”主动词兼语句、“或(有)”主动词兼语句和“罔(无)”主动词兼语句。《尚书》兼语句的语义类型已基本同于后代文献语言中兼语句的语义类型。

《尚书》宾语前置句处于常见形式和非常见形式的共现期。

否定句的宾语前置。前置的必备条件有两个。一是必须有表示

否定的词。二是前置宾语必须为代词。其句法形式为：否定词十代词宾语十动词谓语。譬如：不卬自恤（《周书·大诰》）。疑问句的宾语前置。《尚书》疑问句前置的疑问代词宾语只有“何”，固定语法形式为：疑问代词宾语“何”十动词谓语。例如：予何言？（《虞夏书·皋陶谟》）叙述句的宾语前置。粗分有两种句法形式。1. 惟十名词宾语十之十动词谓语/主语十惟十名词宾语十动词谓语。譬如：惟刑之恤哉（《虞夏书·尧典》）。2. 惟十名词宾语十是十动词谓语/主语十惟十名词宾语十是十动词谓语。譬如：惟漫游是好（《虞夏书·皋陶谟》）。介宾结构的代词宾语前置。主要有三种句法形式，即：“是”十介词“以”/“自”十介词“以”/“曷”十介词“以”。

《尚书》异于文献语言宾语前置的不常见形式。主要有三种结构形式。1. 否定句的否定词置于前置宾语之后。其句法形式为：主语十代词宾语十否定词十动词谓语。例如：尔时罔敢易法（《周书·大诰》）。2. 叙述句的双宾语句，间接宾语置于动词之前，直接宾语仍置于动词谓语之后，其句法形式为：是十之十动词谓语十名词宾语。例如：汝则从，龟从，筮从，卿士从，庶民从，是之谓大同（《周书·洪范》）。3. 叙述句宾语和动词谓语间不用结构助词的宾语前置。这种句式，《尚书》凡 21 见，主要有三种句法形式：(1) 代词宾语十动词谓语。例如：予岂汝威（《商书·盘庚中》）。(2) 名词宾语十动词谓语。例如：天明畏（《大诰》）。(3) 惟十名词宾语十动词谓语。例如：宁王惟卜用（《大诰》）。

《尚书》的被动句处于汉语语义被动句向形式被动句的发展过渡阶段，其特点是语义被动句多于形式被动句。《尚书》的被动句凡 62 例，语义被动句 46 例，形式被动句 16 例，两者之间的比约为 4 : 1。在形式被动句的 16 个例句中，《周书》部分就有 15 例，《商书》部分仅《盘庚中》1 例，《虞夏书》部分没有一例形式被动句，只有语义被动句。形式被动句在《虞夏书》、《商书》、《周书》之间的比例是 0 : 1 : 15。较之甲骨文，《尚书》已出现形式被动句，《尚书》的被动句与先秦两汉文献被动句相比较，不同点主要表现在形式被动句的语法标志方面。《尚书》仅有文献语言中常见的表示被动的语法标志“于”和不常见的“在”，也就是说，仅有常见的形式被动句中的“于”字句和不常

见的“在”字句。先秦两汉文献中表示被动的常见语法标志“见”、“被”、“为”、“所”等字《尚书》里都有。见，7见。被，4见。为，35见。所，9见。“见”、“被”、“为”、“所”没有一例用于被动句作为表示被动的语法标志。《尚书》中的“在”表被动，既不见于甲金文，也不见于后世历代文献。这些事实说明《尚书》正处于从意念被动向形态被动式的发展过渡阶段。

《尚书》时期是意合复句向形式复句演变的过渡阶段，《尚书新笺与上古文明》不仅对《尚书》中的复杂谓语、特殊句型加以说明，还对《尚书》中的复句加以分析。

《尚书》形式复句凡 77 见，表示并列、承接、递进、假设、条件、转折、因果、目的等各种语义关系，基本形成了后世典籍形式复句各种类型的轮廓，但仍不全面，譬如：没有表选择关系的形式复句，转折形式复句中仅有转折式而没有让步式，因果形式复句中仅有因果式而没有果因式复句等，这些都体现了《尚书》时期意合复句向形式复句的过渡。《尚书》时期也是单联形式复句向双联形式复句过渡的阶段。关联词语的出现是复句进一步完善表现形式的方法，它主要是表示复句中各分句之间的逻辑联系和语义关系。形式复句的发展与关联词语的发展互为动因。

《尚书》中不仅有丰富的单重复句，亦有不少具有多层结构层次的多重复句。多重复句结构形式的特点是以二重复句为主，二重复句又以二重并列复句为主。《尚书》的二重复句不仅数量多，而且语义类型完备。后世文献语言中表示并列、承接、递进、假设、条件、转折、因果、目的等关系的二重复句，在《尚书》中都有语例。

紧缩复句是复句的紧缩形式，即以单句的语言形式表达复句的语义内容和逻辑关系。甲骨文和西周金文中未见紧缩复句的典型用例，《尚书》已有不少语例。《尚书》复句比较完备，正处于由意合复句向形式复句演变的重要时期，形式复句和意合复句的发展，为紧缩复句的形成提供了必要的外部条件。《尚书》紧缩复句既有形式紧缩复句也有语义紧缩复句也正好证明了这一点。《尚书》紧缩复句产生的内因是多帝王训诰，君臣对话。在言语交际中，需要一种紧凑含蓄、简要明快的口语来传递更多的语言信息。紧缩复句正适应了这一语

言交际目的，兼之《尚书》语言简古，短句多，省略多，复句又多，言语者在特定的场景中言语、神色、肢体动作等非语言手段的辅助表情达意，一般复句亦极易紧缩为紧缩复句。

三

《尚书》是中国最早的文献汇编，是华夏数千年文明之河的上游。《尚书》二十八篇为后世认识、了解和研究中国上古文明的各个层面提供了不可或缺而又丰富真实的史料。

《尧典》开篇叙述尧的才德：“克明俊德，以亲九族。九族既睦，平章百姓。百姓昭明，协和万邦，黎民于变时雍。”这对我们了解儒家的政治哲学思想，认识儒家和《尚书》的关系有重要作用。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是儒家政治哲学思想的核心。《孟子·离娄上》第五章认为：“人有恒言，皆曰：天下国家，天下之本在国，国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大学》也说：“古之欲明明德于天下者，先治其国；欲治其国者，先齐其家；欲齐其家者，先修其身。”“身修而后家齐，家齐而后国治，国治而后天下平。”《孟子》和《大学》的这两段话与《尧典》表述的“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政治哲学思想完全一样。《大学》与《尧典》语言表述的逻辑顺序都完全一样。

在“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政治哲学思想影响下，商周时代一些先进思想家如周公、召公等从历史与现实的经验教训中，探讨着如何治国的问题，天才地提出了影响我国数千年的两个根本大法——德治与法治。周公在《周书·康诰》中明确提出了“明德慎罚”、“敬明乃罚”的思想，认为治理国家者应德法并举，德治与法治，德治是主要的；明德是慎罚的前提，法只是德治的辅助，只有德治，才能长治久安，“王其德之用，祈天永命”。这一思想不但为先秦儒家奠定了思想基础，也为法家提供了可资借鉴的思想资料。

“德”在《尚书》中出现的频率很高，几乎每篇都有。《虞夏书》中的“德”主要是指统治者的美德和德行操守，属于伦理范畴。如“否德忝帝位”（《尧典》），“天命有德”（《皋陶谟》）。《商书》中的“德”已含有“恩惠”、“好处”的意思，属于价值范畴，如“施实德于民”（《盘庚》），把